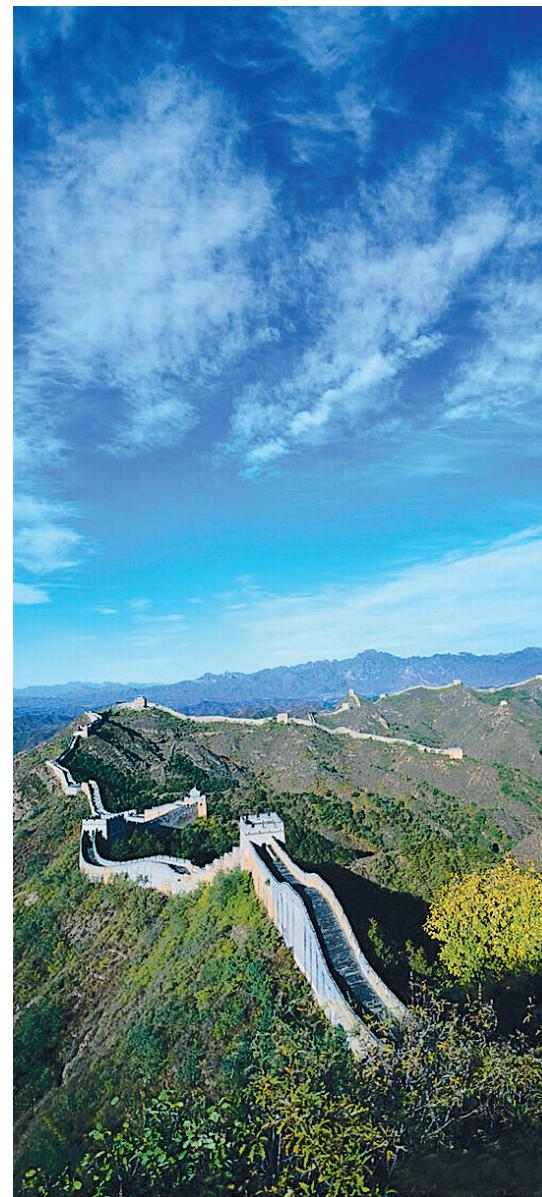


正解“封建”二字



在党文化中，封建被认为是贬义，是落后与腐朽的代名词，其实不然，“封建”即“封土建国”，即天子把自己直接管辖王畿以外的土地，分封于诸侯，并授予他们爵位，让他们建立封国，保卫中央。简单言之是指王者以爵土分封诸侯，而使之建国于封

位于江苏西部淮河下游的洪泽湖是我国第四大淡水湖。洪泽湖所在的地区经科学考证，原来并不是一个大湖，而是由泥墩湖、万家湖等众多小湖构成的小湖群。那么洪泽湖后来又是怎么形成的呢？

学者们有的认为是地壳断裂形成凹陷，才在小湖群的基础上形成了洪泽湖；有的则认为在南宋时，黄河决口倒灌入淮河，黄、淮合流水位抬高，将原有的小湖群连成一片，才汇聚成了洪泽湖。这是专家的说法，然而在当地还有一个关于洪泽湖来历的传说。今天我就给大家讲讲这个故事。

据这个传说里讲，在洪泽湖形成之前，那儿除了有一些小湖之外，还有很多人居住。慢慢的人心变坏了，上天决定向这个地区降下大难，淘汰坏人。观音菩萨非常慈悲，想要尽力的挽救人，于是变化成一个卖馒头的老太太，来到了那儿。她卖的馒头又大又好，可人们买了馒头都不给家里的老人吃。菩萨暗想：这里居然没有一个孝敬老人的，怪不得此地人要遭劫难。

到了年底，菩萨把店门一关就准备离去，任由此地遭灾。就在此时，门外来了一个买馒头的小孩，菩萨开了门，卖给他馒头，又一问便知道他之所以来买馒头是要孝敬奶奶，给奶奶吃的。菩萨便告诉那个小孩：你每天上学，路上不是有个庵吗？庵前有对石狮子，你早晚望一望它，看见石狮子眼一红，你就赶快带你奶奶往高处走，因为水马上就要到了。

从此，那小孩早晚上学、放学时，都要去看看石狮子的眼睛是不是变红了。他的这种行动被一个屠夫发现了，

建的区域，即分封建制。

在“封建”一词中，起主要作用的是“封”字。“建”字的本义和今义没有太多差别，本义也是“立法、建国”之意。而之所以能“建国立法”，则在于“封”。“建”是由“封”而来。但是，“封”字的最初义却还不是后来组成固定的“封建”一词时“帝王以土地、人民、爵位、名号赐人”的意思，“封”字开始是与“丰”同字，在甲骨、金文中状如“植树于土堆”的样子，而植树在此是为了划界，“封”即表示“起土界”、“疆界”或者说“田界”的意思。许慎《说文土部》所训：“封，爵诸侯之土也。”《说文》说“封”字“从之，从土，从寸，守其制度也。公侯百里，伯七十里，子男五十里。”

周代的封建制

周初封建诸侯的目的都是“以蕃屏周”，“为周室辅”，《左传定公四年》说到“以尹天下，于周为睦”。《左传昭公二十六年》接着“以蕃屏周”一语之后是：“亦曰：‘吾王专享文、武之功，且为后人之迷败倾覆，而溺入于难，则振救之。’”崔述解释这段话的意思是：“文王始受命，而未得及身为天子。武王始克商，而未得及身见四方之靖。至成王，然后安享之，以为祖、父之德而吾独享之，于心不自安，故分其禄而与诸父兄弟共之。”

天子对诸侯的封建建立了一种等级、名分的依存关系。封建制建立起来之后，维护它的制度主要有二：一个是体现“亲亲”的宗法制度；另一个就是旨在不断肯定和提醒这种等级名分关系的巡守朝贡之制。受封的诸侯一

般五年朝见周王一次，在朝都有一定的班次，不许僭越。另外诸侯对周王也有进贡和服役的义务，这些都叫做“王职”。诸侯平时应当每年一小聘，三年一大聘，以密切关系。新立的国君必须得到周王的册命，以表示他和周王君臣的关系。但诸侯在国内则可以自由行使他的统治权。

汉朝承袭了“郡县制”

秦始皇统一中国后，取消“封建制度”，秦王朝在全国推行单一的“郡县制”。汉朝承袭了秦朝“郡县制”这种行政区划管理制度，与秦行政区划不同的是，在推行“郡县制”的同时又推行封国制，封国包括王国和侯国，这两种并行制又称“郡国制”。两汉时期虽郡国并行，但仍以“郡县制”为主。汉朝初期，刘邦面对拼凑起来的诸侯势力和亡秦后的六国背景，首要任务是：勉力维持稳定局面，铲除异姓诸侯王，以分封子弟的方式，调和异姓诸侯王与郡国制的两极偏差，刘邦与项羽相争时，先后分封七个异姓王。称帝后，又分封同姓九王，使后来中央政府及封国之间的对立，延续了很长的时间。汉初恢复封建制，同时又施行郡县制，使郡国杂处，以相牵制，对维护中央集权和国家统一起到积极作用。

结语

诚然，在党文化中，所谓的“封建思想”、“封建迷信”等，与封建二字的本来面目已大相径庭，如今，笔者还原封建一词的本来面目，与诸君分享。◎（萧玉）

时穷节乃见

为嵇侍中血

《晋书·忠义传·嵇绍》：绍以天子蒙尘，承诏驰诣行在所。值王师败绩于荡阴，百官及侍卫莫不散溃，唯绍俨然端冕，以身捍卫，兵交御辇，飞箭雨集。绍遂被害于帝侧，血溅御服，天子深哀叹之。及事定，左右欲浣衣，帝曰：“此嵇侍中血，勿去。”绍为嵇康之子，官至侍中。（原文）

嵇康是晋朝的名士、著名的“竹林七贤”之一，他所写的《养生篇》等佳作，流传于后世，十分受推崇。他才华横溢，以丝竹音乐闻名于世，像著名的《广陵散》，就是他的代表作。当时他和六位都是四方贤达的友人，经常聚集在竹林底下，悠闲的吟诗唱和、喝酒清谈，对时局有不凡的体认，对人生有着不同流俗的志节与追求，被后人尊称为“竹林七贤”。

嵇康在很年轻的时候，由于遭受诬陷而被司马昭所杀害。他在就义前，十分从容，并将年幼的儿子嵇绍，托付给了好友山涛，希望他能够用心栽培这个孩子。“有山涛在，你就不会孤苦无依，就好象父亲还在你的身边一样。”这是嵇康临别前留给儿子的话，当时的嵇绍才十岁。嵇康临刑的时候，抚着手中的琴，沉痛而又感慨地说：“《广陵散》在世间就要成为绝响了。”在场的人都感到万分地悲恸。

“竹林七贤”中的山涛和王戎，在嵇康被杀害之后，对嵇绍一直都有着特别的照顾。他们尽到了朋友应尽的道义与责任，使得这个孤弱的孩子，即使失去了父亲，却还拥有他俩慈父般的关怀与教导，不再那么无依无靠，这是成语“嵇绍不孤”的由来。朋友之间感人至深的信义与友情，也成为了千古传扬的佳话。

嵇绍字延祖，死后谥号忠穆。非常孝顺，他在父亲过世之后，小小的年纪，就担负起持家的重责，他细致体贴地关怀照顾自己的母亲，用倍于常人的孝思与孝行，抚平母亲内心至深的悲伤和痛苦。嵇绍自幼饱读诗书，而且跟他的父亲一样富有音乐家的禀赋。父亲嵇康通晓五经，擅长书画，深具非凡的艺术气质，这些特质也都能够在嵇绍的身上见到。嵇康的从容就义，在他幼小的心灵当中，留下了永生难忘的记忆。秉承着父亲的风范，嵇绍最后也是为了保卫国家，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。

当时，河间王与成都王起兵叛变，京城告急，晋惠帝与成都王交战于荡阴一带。不料晋兵打了败仗，眼见兵败如山倒，惠帝随驾的官员们仓皇逃遁，各自保命，卫兵们跑的跑逃的逃，连个影子都找不到。兵荒马乱之际，举目苍茫之时，就在这紧急的关头，只有侍中嵇绍一人，朝服冠冕、俨然不动，独自紧随在皇上的身边，护卫着他的安全。这时，无数森冷的飞箭，从四面八方对准皇上的御辇射了过来，嵇绍护在惠帝的身上，用全身心挡住了雨点一般的流矢，一时间，鲜血不断喷洒在惠帝的御衣上，留下了一簇簇殷红的血迹，嵇绍倒在了血泊中。他用最为惨烈的牺牲，延续着对父亲精神的诠释，如此地从容而又忠烈。

动乱平定之后，左右侍从看到皇上的衣服，溅满了无数的血迹，就准备拿去洗，但是被惠帝拒绝了。他无限感伤地说：“这是嵇侍中的血，不要洗掉。……”语不成声，至为悲切。战场上的那一幕还恍若昨日，而忠诚的节臣，却永远不会再回来了。惠帝要永远保存这件血衣，这是国家的柱石与忠臣，用生命的代价所诠释的，对“忠”至诚的理解与实践，这铭记着皇上对他永志不忘的追思。

自古，求忠臣必于孝子之门，嵇绍不惜生命，坦然就义，独自护卫保驾，如此壮举，其深厚的根源，正是源于内心至诚的孝顺之心，所谓“移孝作忠”，这正是最为真实的写照。后世即因此以“嵇侍中血”指忠臣之志。

这也是“虎父无犬子”的最佳证明！古人有正确的生命观：轮回往复、行善积德、善恶有报；“头掉了，只不过碗口大的一个疤”、“二十年后，又是一条好汉”！神传文化里的精髓，在奠定生命返本归真的“修炼”理念，并演绎人类该具有的道德操守：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；忠、孝、节、义……等等。因此并不觉得为国牺牲是傻；护卫皇帝最笨！他感到一切就是该如此做，很自然的，是孝子就该是忠臣，在朝为官就得尽忠职守。“孔曰成仁，孟曰取义，唯其义尽，所以仁至。读圣贤书，所学何事？而今而后，庶几无愧。”对谁无愧？对“自己”无愧！也就是“对自己负责任”——文天祥的绝命诗，最具代表意义！◎（幸紫整理）



唐·孙位绘：高逸图残卷

古代绘画

我画自皆上天

明朝万历年间有一位擅长绘画的道士，名叫王舜国（在有的史料中说他叫王正国），号“桂宫”。历史上关于他的生平记载极少，故而后人知之者不多，只知道他是江宁（今南京）人，住江宁朝天宫，万历年间居太仓，相传他最后修炼成仙，离开了人间。

他的绘画多以佛、道、神灵为主，所画极为神妙。而且据说他和“斗

酒诗百篇”的李白一样，创作之前都喜好喝酒，其“醉后握笔落纸，作奇石高峰，幽岩绝壑，直夺天工之巧”。他不以绘画求钱，有的人以重金向他购画而不可得，而有时则一连画多幅画作赠给别人。

关于他的画有这么一个神奇的故事。一次他为周百户画画，在其墙上画了一条龙。后来一日大雨，雷电绕屋，雨停之时再看墙上的壁画，只见

王舜国画的龙已飞去，只留下龙形的空白。众人惊异之极，有人立刻将此事告诉了他。不料王舜国一点也不吃惊，他反而告诉别人：我画自皆上天，何足异。

其实何止王舜国的画来源于天上，整个中国古老的正统文化都来源于天上，来源于神，中国正统文化真的是个了不起的神传文化啊。◎（莫求）